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陳曉瑩
電話：(02)2312-6357
傳真：(02)2312-6341
電子信箱：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農輔字第1080023484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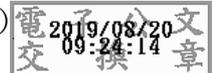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pdf檔(含行政規則規定)(1080023484B.pdf、外國人來臺農業技術實習作業要點-核定版.odt)

主旨：「外國人來臺農業技術實習作業要點」，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108年8月20日以農輔字第1080023484A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(含行政規則規定)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(附發布令pdf檔，請刊登公報)、勞動部、各直轄市及各縣(市)政府(請函轉所轄各級農會)、中華民國農會、本會資訊中心(含發布令odf檔，請刊登網站)、本會所屬各機關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會法規會、本會秘書室、本會輔導處(均含附件)



高雄市政府 1080820



10804683000